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苗栗縣頭份鎮蘆竹里四鄰工業路十五號

電話：(○三七) 六一一六一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4		-
四、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及 營 業	11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1~15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5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6~27		四、 六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27~30		五、
(六)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30		六、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31		七、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其 他	31~33		八、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3~35		二、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5		二、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5~36		二、
(十二) 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		-
九、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37~5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計新台幣（以下同）200,295 仟元，及其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認列之相關投資淨損計 12,817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一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淨損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第一段

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鴻 文 會計師 黃 樹 傑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八 月 十 九 日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 金	\$ 366,856	6	\$ 101,099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及十八)	\$ 412,500	6	\$ 323,564	6
1291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十八)	39,432	1	1,014	-		應付帳款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三及五)	71,037	1	567,129	10	2150	關係人(附註十七)	813,620	12	348,777	6
1120	應收票據	31,990	-	55,661	1	2140	其 他	1,343,137	21	772,929	13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九十六年23,269仟元及九十五年7,830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二)					2216	應付股東及員工紅利(附註十三)	218,735	3	192,000	3
1150	關係人(附註十七)	974,507	15	402,530	7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附註十一及十八)	183,339	3	583,333	10
1140	其 他	1,023,992	15	1,043,441	18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	44,871	1	40,914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429,117	7	558,305	9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49,229	2	228,354	4
12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6,500	-	76,98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165,431</u>	<u>48</u>	<u>2,489,871</u>	<u>43</u>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80,455	1	43,893	1		長期附息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023,886</u>	<u>46</u>	<u>2,850,052</u>	<u>49</u>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八)	153,328	3	439,167	7
	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七)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81,740	35	1,652,808	2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2,330	-	5,680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29,679	-	-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	-	37,823	1
1420	長期投資合計	<u>2,311,419</u>	<u>35</u>	<u>1,652,808</u>	<u>28</u>	2820	存入保證金	384	-	-	-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十七及十八)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2,714</u>	<u>-</u>	<u>43,503</u>	<u>1</u>
1501	土 地	279,956	4	279,956	5	2XXX	負債合計	<u>3,321,473</u>	<u>51</u>	<u>2,972,541</u>	<u>51</u>
1521	房屋建築及附屬設備	759,593	12	781,115	13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三)				
1531	機器設備	840,333	13	853,746	15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50,000仟股；發行—九十六年210,860仟股，九十五年181,000仟股	2,108,598	32	1,810,000	31
1545	研發設備	86,243	1	76,356	1	3150	預留增資盈餘	271,465	4	250,000	5
1561	生財器具	118,706	2	116,328	2	31XX	股本合計	<u>2,380,063</u>	<u>36</u>	<u>2,060,000</u>	<u>36</u>
1551	運輸設備	1,800	-	1,800	-	328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32,977	1	32,977	1
15X1	小 計	2,086,631	32	2,109,301	36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積折舊	945,727	14	863,941	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3,429	2	101,277	2
1670	預付設備款	3,305	-	26,81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535	-	8,535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144,209</u>	<u>18</u>	<u>1,272,171</u>	<u>22</u>	3350	未分配盈餘	514,991	8	610,406	10
	其他資產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676,955</u>	<u>10</u>	<u>720,218</u>	<u>12</u>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32,657	1	-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20,158	-	29,105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7	-	1,056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九及十八)	17,932	-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8,756	2	17,344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70,747</u>	<u>1</u>	<u>29,105</u>	<u>1</u>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u>138,793</u>	<u>2</u>	<u>18,400</u>	<u>-</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550,261</u>	<u>100</u>	<u>\$ 5,804,136</u>	<u>100</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3,228,788</u>	<u>49</u>	<u>2,831,595</u>	<u>49</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550,261</u>	<u>100</u>	<u>\$ 5,804,13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朱恒德

會計主管：陳美珍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
為新台幣仟元

代碼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3,291,758		\$2,859,551	
營業收入總額				
4170	21,010		62,714	
銷貨退回及折讓				
4100	3,270,748	100	2,796,837	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七)				
5920	(5,424)	-	10,697	-
未(已)實現聯屬公司間銷 貨淨利(附註二)				
5000	3,075,695	94	2,479,289	89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及十七)				
5910	200,477	6	306,851	11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及十七)				
6100	80,903	2	82,262	3
銷售費用				
6200	64,637	2	54,632	2
管理費用				
6300	51,588	2	74,980	2
研究發展費用				
6000	197,128	6	211,874	7
合 計				
6900	3,349	-	94,977	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244,715	8	304,095	1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 益(附註二及七)				
7160	9,110	-	397	-
兌換淨益(附註二)				
7110	4,147	-	4,876	-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				
7130	1,606	-	1,460	-
出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 產利益(附註二及十 七)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	金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二、四及二十)	\$ 900	-	\$ 134	-
7480	其他(附註十七)	<u>13,337</u>	-	<u>5,746</u>	-
7100	合計	<u>273,815</u>	<u>8</u>	<u>316,708</u>	<u>1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70	存貨損失(附註二)	28,457	1	81,456	3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十)	13,656	-	26,181	1
7880	其他(附註二)	<u>403</u>	-	<u>29</u>	-
7500	合計	<u>42,516</u>	<u>1</u>	<u>107,666</u>	<u>4</u>
7900	稅前利益	234,648	7	304,019	1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	-	-	-
89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234,648	7	304,019	11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	-	45	-
9600	本期淨利	<u>\$ 234,648</u>	<u>7</u>	<u>\$ 304,064</u>	<u>11</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u>\$ 0.99</u>	<u>\$ 0.99</u>	<u>\$ 1.31</u>	<u>\$ 1.31</u>
	稀釋每股盈餘	<u>\$ 0.95</u>	<u>\$ 0.95</u>	<u>\$ 1.25</u>	<u>\$ 1.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朱恒德

會計主管：陳美珍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股東權益合計
	普 通 股 股數 (仟 股)	金 額	預 留 增 資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208,735	\$ 2,087,353	\$ -	\$ 32,977	\$ 101,277	\$ 8,535	\$ 827,857	\$ 38	\$ 70,193	\$ 3,128,230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52,152	-	(52,152)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1 元	-	-	-	-	-	-	(208,735)	-	-	(208,735)
股東股票紅利－每股 1 元	-	-	208,735	-	-	-	(208,735)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	(10,000)	-	-	(10,000)
員工紅利－股票	-	-	62,730	-	-	-	(62,730)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	(5,162)	-	-	(5,162)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2,125	21,245	-	-	-	-	-	-	-	21,245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234,648	-	-	234,6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1)	-	(1)
換算調整數	-	-	-	-	-	-	-	-	68,563	68,563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210,860</u>	<u>\$ 2,108,598</u>	<u>\$ 271,465</u>	<u>\$ 32,977</u>	<u>\$ 153,429</u>	<u>\$ 8,535</u>	<u>\$ 514,991</u>	<u>\$ 37</u>	<u>\$ 138,756</u>	<u>\$ 3,228,788</u>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181,000	\$ 1,810,000	\$ -	\$ 32,977	\$ 44,317	\$ 8,535	\$ 811,363	\$ -	\$ 21,850	\$ 2,729,042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56,960	-	(56,960)	-	-	-
股東股票紅利－每股 1 元	-	-	181,000	-	-	-	(181,000)	-	-	-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1 元	-	-	-	-	-	-	(181,000)	-	-	(181,000)
員工紅利－股票	-	-	69,000	-	-	-	(69,000)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	(11,000)	-	-	(11,000)
董監事酬勞	-	-	-	-	-	-	(6,061)	-	-	(6,061)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304,064	-	-	304,0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1,056	-	1,056
換算調整數	-	-	-	-	-	-	-	-	(4,506)	(4,506)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181,000</u>	<u>\$ 1,810,000</u>	<u>\$ 250,000</u>	<u>\$ 32,977</u>	<u>\$ 101,277</u>	<u>\$ 8,535</u>	<u>\$ 610,406</u>	<u>\$ 1,056</u>	<u>\$ 17,344</u>	<u>\$ 2,831,5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朱恒德

會計主管：陳美珍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34,648	\$ 304,064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45)
折 舊	53,218	80,287
未(已)實現聯屬公司間銷貨淨利	(5,424)	10,69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44,715)	(304,095)
出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利益	(1,606)	(1,460)
處分投資利益	(390)	(1,45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42)	(1,31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057	97,649
應收帳款	(523,693)	(113,740)
存 貨	6,278	13,885
其他流動資產	(37,688)	25,426
應付帳款	813,812	(7,708)
其他流動負債	(80,124)	25,2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7,731</u>	<u>127,45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	(38,418)	-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0,000)	(1,371,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50,390	1,050,43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679)	-
購置固定資產	(17,052)	(65,68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4,133	9,01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14)	1,2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40)</u>	<u>(376,02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12,500	323,564
長期借款減少	(394,166)	(166,166)
員工執行認股權	21,245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579</u>	<u>157,39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 254,970	(\$ 91,174)
期初現金餘額	<u>111,886</u>	<u>192,273</u>
期末現金餘額	<u>\$ 366,856</u>	<u>\$ 101,09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4,474</u>	<u>\$ 23,310</u>
支付所得稅	<u>\$ 414</u>	<u>\$ 1,127</u>
影響部分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7,675	\$ 76,381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u>9,377</u>	(<u>10,697</u>)
支付淨額	<u>17,052</u>	<u>65,68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	<u>\$ 183,339</u>	<u>\$ 583,3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朱恒德

會計主管：陳美珍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設立，主要從事於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液晶顯示面板。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三年九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並自九十五年十二月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80 人及 71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於貨物運出時移轉）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銷貨退回之相關存貨成本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時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市價之決定，原物料為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為淨變現價值。期末存貨評估可能發生之廢品及呆滯品，予以提列存貨損失。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按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則因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故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年度始予認列。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倘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建築及附屬設備，三至三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六年；研發設備，三至六年；生財器具，二至五年；運輸設備，五年；出租資產，三至三十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
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及損失。

研究發展支出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開始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並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及投資資源貧瘠或遲緩鄉鎮地區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因首次適用上述公報，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 45 仟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該解釋函對於會計年度開始日在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財務報表適用。

本公司評估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改以費用列帳，對於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因九十七年度盈餘尚無法估計，致無法評估。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於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138 仟元。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詳附註二十。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u>\$ 71,037</u>	<u>\$567,129</u>

六. 存 貨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製 成 品	\$168,870	\$236,988
在 製 品	90,186	95,891
原 物 料	<u>261,561</u>	<u>360,304</u>
	520,617	693,183
減：備抵存貨損失	<u>91,500</u>	<u>134,878</u>
	<u>\$429,117</u>	<u>\$558,305</u>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凌巨（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2,260,730	100	\$1,652,808	100
旭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1,010</u>	100	-	-
	2,281,740		1,652,808	
加：預付長期投資款	<u>29,679</u>		-	
	<u>\$2,311,419</u>		<u>\$1,652,808</u>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二月經核准投資設立凌巨（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凌巨薩摩亞公司），以從事各項投資業務，本公司直接持有 100% 股權。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該公司透過間接持股 100% 之美國 GIANTPLUS HOLDING L.L.C.，投資設立持股 100% 之大陸昆山凌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凌達公司），以從事液晶顯示器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五月經核准由美國 GIANTPLUS HOLDING L.L.C.投資設立持股 100%之深圳旭茂光電技術有限公司(旭茂公司)，主要係從事液晶顯示器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經核准投資設立薩摩亞 ADVANCED TOUCH OPTICS TECHNOLOGY (SAMOA) INC.以間接投資設立深圳銓祥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銓祥順公司)，預計從事計算機應用產品及各種計算機附件產品之產銷業務。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已匯出 USD 900 仟元，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凌巨薩摩亞公司	\$244,705	\$304,095
旭恆投資公司	<u>10</u>	<u>-</u>
	<u>\$244,715</u>	<u>\$304,095</u>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利益，除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旭恆投資公司及本公司間接持股之旭茂公司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同期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八、固定資產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土	房屋建築 及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生財器具	運輸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279,956	\$ 759,058	\$ 874,120	\$ 70,895	\$ 118,271	\$ 1,800	\$ 17,290	\$2,121,390
本期增加	-	535	5,196	15,371	558	-	(13,985)	7,675
本期減少	-	-	38,983	23	123	-	-	39,129
期末餘額	<u>\$ 279,956</u>	<u>759,593</u>	<u>840,333</u>	<u>86,243</u>	<u>118,706</u>	<u>1,800</u>	<u>\$ 3,305</u>	<u>2,089,936</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44,005	635,600	42,317	96,251	1,800		919,973
本期增加		12,238	32,583	3,434	4,637	-		52,892
本期減少		-	26,992	23	123	-		27,138
期末餘額		<u>156,243</u>	<u>641,191</u>	<u>45,728</u>	<u>100,765</u>	<u>1,800</u>		<u>945,727</u>
淨 額		<u>\$ 603,350</u>	<u>\$ 199,142</u>	<u>\$ 40,515</u>	<u>\$ 17,941</u>	<u>\$ -</u>		<u>\$1,144,209</u>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土	房屋建築 及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生財器具	運輸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279,956	\$ 755,312	\$ 792,164	\$ 74,497	\$ 111,243	\$ 1,800	\$ 57,969	\$2,072,941
本期增加	-	25,803	72,215	1,980	7,541	-	(31,158)	76,381
本期減少	-	-	10,633	121	2,456	-	-	13,210
期末餘額	<u>\$ 279,956</u>	<u>781,115</u>	<u>853,746</u>	<u>76,356</u>	<u>116,328</u>	<u>1,800</u>	<u>\$ 26,811</u>	<u>2,136,112</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24,753	528,148	47,811	86,118	1,800		788,630
本期增加		11,933	57,499	2,577	8,278	-		80,287
本期減少		-	2,399	121	2,456	-		4,976
期末餘額		<u>136,686</u>	<u>583,248</u>	<u>50,267</u>	<u>91,940</u>	<u>1,800</u>		<u>863,941</u>
淨額		<u>\$ 644,429</u>	<u>\$ 270,498</u>	<u>\$ 26,089</u>	<u>\$ 24,388</u>	<u>\$ -</u>		<u>\$1,272,171</u>

九. 出租資產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成本	\$ 23,472	\$ -
減：累計折舊	<u>5,540</u>	<u>-</u>
	<u>\$ 17,932</u>	<u>\$ -</u>

本公司部分廠房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他人。

十. 短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週轉金借款—九十六年一年利率 2.10%~2.67%；九十五年—美金 2,000 仟元，年利率 6.36%	\$412,500	\$ 64,740
購料借款—美金 7,996 仟元，年利率 6.13%~6.22%	<u>-</u>	<u>258,824</u>
	<u>\$412,500</u>	<u>\$323,564</u>

十一. 長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中長期信用借款 I—九十七年五月到期一次償清，年利率浮動，九十六年為 2.61%，九十五年為 2.38%	\$ 150,000	\$ 1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中長期信用借款Ⅱ—自九十七年十一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至九十九年五月底前償清，年利率浮動，為3.05%	\$ 100,000	\$ -
中長期抵押借款—自九十七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九十九年五月底前償清，年利率浮動，為2.70%	60,000	-
中長期信用借款—自九十三年十一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至九十七年五月底前償清，年利率皆為3.10%	10,000	40,000
中長期抵押借款—自九十三年十二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九十六年九月底前償清，年利率浮動，九十六年為3.32%，九十五年為3.12%	8,334	41,667
中長期抵押借款—自九十一年十二月起，按月分期償還，至九十六年十一月底前償清，年利率浮動，九十六年為3.32%，九十五年為3.12%	8,333	28,333
中長期信用聯合貸款—自九十五年六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於九十六年六月提前償清，年利率浮動，為3.10%	-	612,500
中長期信用借款—自九十五年八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九十六年五月底前償清，年利率浮動，九十五年為3.09%	-	100,000
中長期信用借款—自九十四年九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至九十六年三月底前償清，年利率浮動，為3.00%	-	50,000
	<u>336,667</u>	<u>1,022,500</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83,339</u>	<u>583,333</u>
	<u>\$ 153,328</u>	<u>\$ 439,167</u>

中長期信用借款 I 依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皆受有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之限制；中長期信用借款 II 依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皆受有負債比率、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資產淨值之限制。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本公司之流動比率未符前述限制，本公司已與各貸款銀行協商解除因未符限制所衍生之義務，惟本公司認為此項限制條款對本公司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三、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000 仟元及 6,958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25 仟元及 419 仟元。

三、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五月十二日經證期會（自 93.07.01 起改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6,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

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6,000 仟股，此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給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被授與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員工認股權證資料彙總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股)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股)
期初流通在外	12,951	\$ 10.00	15,209	\$ 11.45
本期行使	(2,125)	10.00	-	-
本期註銷	(339)	10.00	(337)	11.37
期末流通在外	<u>10,487</u>		<u>14,872</u>	

上述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行使價格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可行使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10.00	10,487	3.17~3.83	\$10.00	1,479	\$10.00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零。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評價模式 假 設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無風險利率	3.00%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2.60%~48.28%
	預期股利率	-
給與之認股權公平價值	每單位價值 (元)	5.96~6.13

		九十六年 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 上半年度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234,648	\$ 304,064
	擬制淨利	\$ 227,441	\$ 291,219
基本每股盈餘 (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0.99	\$ 1.31
	擬制每股盈餘	\$ 0.96	\$ 1.25
稀釋每股盈餘 (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0.95	\$ 1.25
	擬制每股盈餘	\$ 0.93	\$ 1.20

計算擬制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及稀釋擬制每股盈餘，由追溯調整前 1.41 元及 1.36 元減少為 1.25 元及 1.20 元。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就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及當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所餘盈餘按下列順序分派之：惟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一) 提存實收股本百分之六為股東股息。

(二) 次就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五；及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三) 餘為股東股利。

董事會為維持股利穩定，剩餘之盈餘除法令規定外，併同以前年度盈餘，由董事會參酌公司業績發展及資金狀況擬定股利分派議案，其以現金股利分派部分，原則上不低於擬分派股利之百分之十，

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五元則不予發放，惟考量公司資金需求規劃，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提高股票股利發放比率或全部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惟若可以其它方式募集所需資金或公司資金充裕時，亦可考慮提高現金股利分派，避免過度稀釋每股盈餘。

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決議通過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2,152	\$ 56,960		
股票紅利	208,735	181,000	\$ 1.0	\$ 1.0
現金紅利	208,735	181,000	1.0	1.0
員工紅利—股票	62,730	69,000		
員工紅利—現金	10,000	11,000		
董監事酬勞—現金	5,162	6,061		
	<u>\$ 547,514</u>	<u>\$ 505,021</u>		

上述九十五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配股配息基準日為九十六年八月十九日。

四、用人及折舊費用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4,247	\$ 57,763	\$ 152,010	\$ 107,806	\$ 56,887	\$ 164,693
員工保險費	7,535	4,672	12,207	8,067	4,740	12,807
退休金	4,181	3,244	7,425	3,950	3,427	7,377
伙食費	3,998	2,017	6,015	4,261	2,078	6,339
福利金	3,580	1,358	4,938	3,142	1,148	4,290
其他用人費用	13	577	590	75	413	488
	<u>\$ 113,554</u>	<u>\$ 69,631</u>	<u>\$ 183,185</u>	<u>\$ 127,301</u>	<u>\$ 68,693</u>	<u>\$ 195,994</u>
折舊費用	<u>\$ 44,977</u>	<u>\$ 7,915</u>	<u>\$ 52,892</u>	<u>\$ 69,373</u>	<u>\$ 10,914</u>	<u>\$ 80,287</u>

五、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期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25%）		
計算之稅額	\$ 58,662	\$ 76,016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8,067	(72,267)
永久性差異	(61,275)	(365)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5,051)	(3,384)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403)	(6,4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	6,458
當期應付所得稅	<u>\$ -</u>	<u>\$ -</u>

(二)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 投資抵減	(416)	2,96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虧損扣抵	\$ 5,462	(\$ 13,928)
－暫時性差異	(8,068)	46,017
－備抵評價	<u>3,022</u>	(<u>35,056</u>)
	<u>\$ -</u>	<u>\$ -</u>

(三)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流 動		
虧損扣抵	\$ -	\$ 41,140
投資抵減	128,701	-
暫時性差異	<u>26,149</u>	<u>35,840</u>
	154,850	76,980
減：備抵評價	<u>148,350</u>	<u>-</u>
	<u>\$ 6,500</u>	<u>\$ 76,980</u>
非 流 動		
虧損扣抵	\$ 13,180	\$ -
投資抵減	19,271	145,844
暫時性差異	<u>7,576</u>	(<u>70,895</u>)
	40,027	74,949
減：備抵評價	<u>7,370</u>	<u>112,772</u>
	<u>\$ 32,657</u>	(<u>\$ 37,823</u>)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2</u>	<u>\$ 204</u>
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 配盈餘	<u>\$ -</u>	<u>\$ 2,091</u>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0.00% 及 0.03%。

(五)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本公司之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u>\$ 18,231</u>	<u>\$ 13,180</u>	一〇〇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投資 抵減	\$ 1,759	\$ 1,759	九十七
		11,491	11,491	九十八
		4,955	4,955	九十九
		<u>1,066</u>	<u>1,066</u>	一〇〇
		<u>\$ 19,271</u>	<u>\$ 19,271</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鄉鎮地區	<u>\$ 129,104</u>	<u>\$ 128,701</u>	九十六

(六)本公司截至九十三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六、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0.99	\$ 0.99	\$ 1.31	\$ 1.3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u>	<u>-</u>	<u>-</u>	<u>-</u>
本期淨利	<u>\$ 0.99</u>	<u>\$ 0.99</u>	<u>\$ 1.31</u>	<u>\$ 1.31</u>
稀釋每股盈餘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 0.95	\$ 0.95	\$ 1.25	\$ 1.2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u>-</u>	<u>-</u>	<u>-</u>	<u>-</u>
本期淨利	<u>\$ 0.95</u>	<u>\$ 0.95</u>	<u>\$ 1.25</u>	<u>\$ 1.25</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234,648	\$ 234,648	236,365	<u>\$ 0.99</u>	<u>\$ 0.99</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 -	9,44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4,648	\$ 234,648	245,814	\$ 0.95	\$ 0.95
<u>九十五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304,064	\$ 304,064	232,574	\$ 1.31	\$ 1.3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10,80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04,064	\$ 304,064	243,375	\$ 1.25	\$ 1.25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參閱股東權益變動表及附註十三股東權益）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48 元及 1.41 元減少為 1.31 元及 1.25 元。

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財務報表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凌陽公司）	持有本公司 33% 股權之法人董事
旭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旭曜公司）	凌陽公司之子公司
凌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凌通公司）	凌陽公司之子公司
凌陽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凌陽電通公司）	凌陽公司之子公司
凌達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股權之子公司
遠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遠見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鍊德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GIANTPLUS HOLDING L.L.C.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股權之子公司
旭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股權之子公司
其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但無重大交易之關係人

(二)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旭曜公司	\$ 26,263	1	\$ 28,444	2
凌通公司	15,645	1	28,225	2
凌陽公司	-	-	29,115	2
銖德公司	-	-	148	-
	<u>\$ 41,908</u>	<u>2</u>	<u>\$ 85,932</u>	<u>6</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及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

2.委外加工費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成本%	金 額	佔銷貨 成本%
凌達公司	\$380,909	12	\$820,070	33
旭茂公司	51,326	2	-	-
	<u>\$432,235</u>	<u>14</u>	<u>\$820,070</u>	<u>33</u>

本公司支付之加工費用，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3.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凌達公司	\$796,568	24	\$336,995	12
旭茂公司	93,501	3	-	-
遠見公司	-	-	13,242	1
其 他	87	-	11	-
	<u>\$890,156</u>	<u>27</u>	<u>\$350,248</u>	<u>13</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交易價格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4.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凌巨薩摩亞公司	\$ 2,574	1	\$ 2,128	1
凌達公司	<u>3</u>	<u>-</u>	<u>-</u>	<u>-</u>
	<u>\$ 2,577</u>	<u>1</u>	<u>\$ 2,128</u>	<u>1</u>

本公司支付之營業費用，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5.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其他 收入%	金 額	佔其他 收入%
旭曜公司	\$ 5,143	44	\$ -	-
旭茂公司	487	4	-	-
凌達公司	<u>189</u>	<u>1</u>	<u>862</u>	<u>15</u>
	<u>\$ 5,819</u>	<u>49</u>	<u>\$ 862</u>	<u>15</u>

6.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應收帳款				
凌達公司	\$660,576	33	\$394,589	27
旭茂公司	313,881	16	-	-
其 他	<u>50</u>	<u>-</u>	<u>7,941</u>	<u>1</u>
	<u>\$974,507</u>	<u>49</u>	<u>\$402,530</u>	<u>28</u>
應付帳款				
凌達公司	\$562,393	26	\$312,036	28
旭茂公司	227,534	11	-	-
旭曜公司	14,829	1	23,589	2
凌通公司	8,864	-	12,997	1
銖德公司	<u>-</u>	<u>-</u>	<u>155</u>	<u>-</u>
	<u>\$813,620</u>	<u>38</u>	<u>\$348,777</u>	<u>31</u>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對凌達公司及旭茂公司收款條件分別為月結 60 天及月結 90 天，惟目前對旭茂公司之應收帳款暫依其資金狀況收取；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對凌達公司收款條件

為月結 90 天。非關係人則為月結 30~120 天，其餘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7.其他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名 稱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旭茂公司	\$ 24,376	30	\$ -	-

上述關係人主要係出售設備之應收款項。

8.財產交易情形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以 24,133 仟元將帳面價值 11,991 仟元之固定資產售予旭茂公司，其未實現處分利益 12,142 仟元，已按該資產剩餘耐用年限分年迴轉認列。於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以 9,010 仟元將帳面價值 8,234 仟元之固定資產售予凌達公司，其未實現處分利益 776 仟元，已按該資產剩餘耐用年限分年迴轉認列。

9.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本公司為旭茂公司及 GIANTPLUS HOLDING L.L.C. 背書保證之餘額分別為 229,065 仟元及 166,600 仟元。截至九十五年六月底止，本公司為 GIANTPLUS HOLDING L.L.C 背書保證之餘額為 166,600 仟元。

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質押或抵押作為旭茂公司背書保證及長、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質押定期存款	\$ 39,432	\$ 1,014
土 地	279,956	279,956
房屋建築及附屬設備暨出租資產淨額	<u>576,371</u>	<u>590,740</u>
	<u>\$895,759</u>	<u>\$871,710</u>

五.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 96,676 仟元（日幣 350,370 仟元及美金 102 仟元）及開立銀行保證函 7,000 仟元。

六.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 71,037	\$ 71,037	\$ 567,129	\$ 567,12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2,281,740	-	1,652,808	-
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336,667	336,718	1,022,500	1,022,724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其方法及假設分別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含現金、質押定期存款、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所使用之折現率為 3.05%，係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二)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58,185 仟元及 1,026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7,935 仟元及 100,975 仟元。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屬固定利率之銀行借款分別為 10,000 仟元及 363,564 仟元，使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屬浮動利率者分別為 739,167 仟元及 982,500 仟元，使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三)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4,147 仟元及 4,876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3,656 仟元及 26,181 仟元

(四)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止，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已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產生之淨益及淨損分別為 510 仟元及 1,324 仟元，帳列處分投資淨益。

(五)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交易之目的即在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故可輕易在市場上以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二 附註揭露事項

除下列項目(一)至項目(八)、附註十七及二十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

(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餘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凌巨公司	GIANIPLUS HOLDING L.L.C.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股權之 子公司	\$ 645,758	\$ 166,600	\$ 166,600	\$ -	5.16%	\$ 968,636
		旭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股權之 子公司	645,758	229,065	229,065	39,432	7.09%	968,636
1	GIANIPLUS HOLDING L.L.C.	凌達公司	GIANIPLUS HOLDING L.L.C 直接持 股 100% 股權 之子公司	645,758	166,600	166,600	-	5.16% (註三)	968,636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20%。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30%。

註三：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佔淨值比例之計算，係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

(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股數/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淨值	
凌巨公司	凌巨薩摩亞公司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	\$ 2,260,730	100	\$ 2,260,730	註二
	旭恆投資公司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00	21,010	100	21,010	註三
	建弘台債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20	40,028	-	40,028	註一
	摩根富林明第一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91	31,009	-	31,009	註一
凌巨薩摩亞公司	GIANTPLUS HOLDING L.L.C. 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8,777 仟元	100	USD 68,777 仟元	註二
GIANTPLUS HOLDING L.L.C.	凌達公司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3,280 仟元	100	USD 63,280 仟元	註二
	旭茂公司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5,456 仟元	100	USD 5,456 仟元	註三

註一：係按九十六年六月底基金淨值計算。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上列有價證券於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期初				入賣				出期末 (註)	
			單位數 (仟)	金額	單位數 (仟)	金額	單位數 (仟)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仟)	金額
凌巨公司	大眾駿馬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968	\$ 65,017	13,558	\$148,000	19,526	\$213,144	\$213,000	\$ 144	-	\$ -
	建弘台債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976	56,009	9,332	132,000	10,488	148,059	148,000	59	2,820	40,028
	摩根富林明第一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0,151	143,000	7,960	112,112	112,000	112	2,191	31,009

註：期末金額係按九十六年六月底淨值計算。

(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凌巨公司	凌達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股權之子公司	銷貨	\$796,568	24	同附註十七	同附註十七	同附註十七	\$660,576	33	-

(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凌巨公司	凌達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股權之子公司	\$ 660,576	5.64	\$ -	-	\$ 262,790	\$ -
	旭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股權之子公司	338,257 (註)	4.80	-	-	-	-

註：包含其他應收款 24,376 仟元。

(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除另註明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	
				本期	上期	股數	比率			
凌巨公司	凌巨薩摩亞公司	SAMOA	投資業務	USD 20,000 仟元	USD 20,000 仟元	20,000 仟股	100%	\$ 2,260,730	\$ 244,705	\$ 244,705
	旭恆投資公司	苗栗縣	投資業務	21,000	-	2,100 仟股	100%	21,010	10	10
凌巨薩摩亞公司	GIANTPLUS HOLDING L.L.C.	U.S.A.	投資業務	USD 20,000 仟元	USD 20,000 仟元	-	100%	USD 68,777 仟元	USD 7,425 仟元	USD 7,425 仟元
GIANTPLUS HOLDING L.L.C.	凌達公司	大陸昆山	液晶顯示器模組組裝	USD 30,000 仟元	USD 20,000 仟元	-	100%	USD 63,280 仟元	USD 7,814 仟元	USD 7,814 仟元
	旭茂公司	大陸深圳	液晶顯示器模組組裝	USD 6,000 仟元	USD 6,000 仟元	-	100%	USD 5,456 仟元	(USD 388) 仟元	(USD 388) 仟元

(七)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二十。

(八)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除另註明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		或收	回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	上期							
凌達公司	液晶顯示器模組組裝	USD 30,000 仟元	(註一)	USD 20,000 仟元	USD 10,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 -	-	現金 USD 20,000 仟元及 盈餘轉增資 USD 10,000 仟元	100%	USD 7,814 仟元	USD 63,280 仟元	\$ -
旭茂公司(註三)	液晶顯示器模組組裝	USD 6,000 仟元	(註一)	USD 6,000 仟元 第三地轉投資	-	-	-	USD 6,000 仟元 第三地轉投資	100%	(USD 388) 仟元	USD 5,456 仟元	-

本期末自	本期末自	經濟部投審會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現金 USD 20,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USD 10,000 仟元及 第三地轉投資 USD 6,000 仟元	USD 36,900 仟元	\$1,291,515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分別依投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及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凌達公司及旭茂公司之投資損益。

註三：係凌達公司盈餘分配予 GIANTPLUS HOLDING L.L.C.，由 GIANTPLUS HOLOING L.L.C.轉投資大陸公司。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請參閱附註十七。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 (註一)		\$	168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23,235
外幣存款 (註二)			24,700
支票存款			11
定期存款 (註三)			<u>358,174</u>
			406,288
減：質押定期存款 (註四)			<u>39,432</u>
			<u>\$366,856</u>

註一：包括港幣 2 仟元 (兌換率為 HK\$1:NT\$4.204)、日幣 100 仟元 (兌換率為 JPY\$1:NT\$0.2664)、美金 3 仟元 (兌換率為 US\$1:NT\$32.86) 及台幣 50 仟元。

註二：包括美金 700 仟元 (兌換率為 US\$1=NT\$32.86) 及日幣 6,396 仟元 (兌換率為 ¥1=NT\$0.2664)。

註三：包括美金 10,900 仟元 (兌換率為 US\$1=NT\$32.86)，96 年 7 月前陸續到期，年利率 5.00%~5.20%。

註四：係質押作為旭茂公司借款背書保證擔保品。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單 位 數 (仟)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註)	
			單 價 (元)	總 額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建弘台債基金	2,820	\$ 40,000	14.1960	\$ 40,028
摩根富林明第一債券基金	2,191	<u>31,000</u>	14.1558	<u>31,009</u>
		<u>\$ 71,000</u>		<u>\$ 71,037</u>

註：公平價值係按九十六年六月底基金淨值計算。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華寶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31,519
其 他	<u> 471</u>
	<u>\$ 31,990</u>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青島樂金浪潮數字通信有限公司	\$ 188,061
LG Electronics Inc.	109,260
浪潮樂金數字移動通信有限公司	96,567
華寶通訊(南京)有限公司	66,515
PD Trading (Hong Kong) Ltd.	66,290
Viewtech Technologies Co., Ltd.	58,346
WKK Technology Ltd.	56,261
其他(註一)	<u>405,961</u>
	1,047,261
減：備抵呆帳(註二)	<u>23,269</u>
	<u>\$ 1,023,992</u>

註一：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註二：本公司超過一年以上應收帳款為 5,097 仟元，已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市價 (註一)	
製成品		\$168,870	\$156,233
在製品		90,186	95,126
原物料		<u>261,561</u>	<u>256,258</u>
		520,617	<u>\$507,617</u>
減：備抵存貨損失 (註二)		<u>91,500</u>	
		<u>\$429,117</u>	

註一：市價之決定，原物料為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為淨變現價值。

註二：主要係針對呆滯之存貨提列。

註三：存貨投保金額為 503,821 仟元。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本 期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利益 (註一)	換算調整數	期 末		被投資公司 股 權 淨 值 (註二)
	股數(仟股)	餘 額 金 額	股數(仟股)	投 資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 股 %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									
凌巨薩摩亞公司	20,000	\$ 1,947,462	-	\$ -	\$ 244,705	\$ 68,563	20,000	100%	\$ 2,260,730
旭恆公司	-	-	2,100	21,000	10	-	2,100	100%	21,010
		<u>1,947,462</u>		<u>21,000</u>	<u>\$ 244,715</u>	<u>\$ 68,563</u>			<u>2,281,740</u>
加：預付長期投資款		-		<u>29,679</u>					<u>29,679</u>
		<u>\$ 1,947,462</u>		<u>\$ 50,679</u>					<u>\$ 2,311,419</u>

註一：除旭恆投資公司及本公司間接持股之旭茂公司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279,956	\$ -	\$ -	\$ 279,956
房屋建築及附屬設備	759,058	535	-	759,593
機器設備	874,120	5,196	38,983	840,333
研發設備	70,895	15,371	23	86,243
生財器具	118,271	558	123	118,706
運輸設備	1,800	-	-	1,800
預付設備款	17,290	(13,985)	-	3,305
	<u>2,121,390</u>	<u>\$ 7,675</u>	<u>\$ 39,129</u>	<u>2,089,936</u>
累積折舊				
房屋建築及附屬設備	144,005	\$ 12,238	\$ -	156,243
機器設備	635,600	32,583	26,992	641,191
研發設備	42,317	3,434	23	45,728
生財器具	96,251	4,637	123	100,765
運輸設備	1,800	-	-	1,800
	<u>919,973</u>	<u>\$ 52,892</u>	<u>\$ 27,138</u>	<u>945,727</u>
	<u>\$ 1,201,417</u>			<u>\$ 1,144,209</u>

註一：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為 894,314 仟元。

註二：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856,327 仟元已抵押作為長、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u>借款種類及債權人</u>	<u>期末餘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融資額度</u>	<u>擔保品</u>
週轉金借款					
兆豐商業銀行	\$ 150,000	96.03.14~97.01.05	2.10%~2.50%	400,000 仟元	—
合作金庫銀行	100,000	96.06.28~97.06.26	2.67%	600,000 仟元及美 金 10,000 仟元	—
永豐商業銀行	<u>162,500</u>	96.06.28~96.09.26	2.57%	200,000 仟元及美 金 10,00 仟元	—
	<u>\$ 412,500</u>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其他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 379,270
盟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4,880
SKY Display Co., Ltd.	120,791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75,680
Advanced Technology Mobile System Co., Ltd.	68,430
其他（註）	<u>544,086</u>
	<u>\$ 1,343,137</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0,097	
應付佣金		29,364	
其他(註)		<u>79,768</u>	
			<u>\$149,229</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借款金額	抵押或擔保
中長期信用借款				
台新銀行	94.05.06~97.05.06	2.61%	\$ 150,000	
大眾商業銀行	96.05.04~99.05.04	3.05%	100,000	
台灣工業銀行	93.05.04~97.05.04	3.10%	<u>10,000</u>	
			<u>260,000</u>	
中長期抵押借款				
兆豐商業銀行	96.05.08~99.05.08	2.70%	60,000	土地及房屋建築計 298,989 仟元
合作金庫銀行	89.11.07~96.11.07	3.32%	<u>16,667</u>	土地及房屋建築計 557,338 仟元
			<u>76,667</u>	
			336,66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83,339</u>	
			<u>\$ 153,328</u>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 (仟個)	金	額
液晶顯示器		19,258	\$	2,276,630
大對組合品		217		698,458
液晶顯示面板		2,376		123,300
其他 (註)				<u>193,370</u>
				3,291,758
減：銷貨退回				13,718
銷貨折讓				<u>7,292</u>
				<u>\$ 3,270,748</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238,828
加：本期進料			2,271,210
轉列費用			2,635
出售原物料成本		(160,357)
期末原物料		(<u>261,561</u>)
本期耗料			2,090,755
直接人工			57,178
製造費用			<u>596,408</u>
製造成本			2,744,341
期初在製品			94,132
本期進貨			174,123
出售半成品成本		(718,069)
費用轉回			2,310
期末在製品		(<u>90,186</u>)
製成品成本			2,206,651
期初製成品			166,435
轉列費用		(5,990)
製成品報廢		(957)
期末製成品		(<u>168,870</u>)
銷貨成本			2,197,269
出售原物料成本			160,357
出售半成品成本			<u>718,069</u>
營業成本			<u>\$ 3,075,695</u>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佣金支出	\$ 52,933	\$ -	\$ -
薪資支出	15,613	24,635	17,515
旅 費	4,826	1,512	577
材 料 費	762	-	10,866
折 舊	221	3,885	3,809
模治具費	6	-	11,890
專業服務費	1	3,961	295
呆 帳	-	11,414	-
其他（註）	<u>6,541</u>	<u>19,230</u>	<u>6,636</u>
	<u>\$ 80,903</u>	<u>\$ 64,637</u>	<u>\$ 51,588</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各科目金額百分之五。